

泉州市数据管理局文件

泉数政务〔2024〕53号

泉州市数据管理局关于组织征集第三批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 评审专家库成员的函

各县（市、区）数据管理局，泉州开发区科经局，泉州台商投资区审批局，市直各有关单位，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的建设与管理，充分发挥专家在技术决策咨询服务等方面的作用，经研究，决定扩充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专家的职责和义务

（一）参与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咨询、评审、竣工验收，以及数字泉州相关课题研究等工作。

（二）参与泉州市数字泉州宣传培训活动，参与数字泉州对外交流活动。

(三) 根据《泉州市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试行)》(泉数办政务〔2019〕71号), 做好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工作。

(四) 入选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的专家, 受泉州市信息化主管部门统一指导管理, 协助完成信息化主管部门委托的其他事项。

二、申报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 主要面向泉州市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高校、科研院所、社会团体、企业及其他相关单位从事教学、科研、管理、技术开发应用等工作的人员。

2. 热爱信息化工作, 工作责任心强, 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实事求是地提出评价意见和建议。

3. 具有较高的专业学术水平, 熟悉相关领域或行业的发展动态, 熟悉相关政策、标准和法律法规。

4. 从事信息化相关专业领域工作, 在计算机、数据库、通信网络、集成电路、软件开发、信息安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系统集成等信息化领域有所专长的技术类或经济类专家。

5. 身体健康, 年龄一般不超过 65 周岁; 院士、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或省政府特殊津贴的专家, 若法定退休年龄大于 65 周岁的, 则从其法定退休年龄。两院院士等高层次人才不受年

龄限制，具有丰富工作经验经考核认定职称可适当放宽。

6. 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工作作风，严守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商业秘密。

7. 不得有被相关单位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涉黑涉恶等其他不良记录。

（二）其他条件

申报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获得副高级（含）以上专业技术职称；

2. 信息化领域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含）以上学历，在政府机关从事信息化工作满8年（含）以上，负责3个（含）以上市级以上信息化项目建设（请提供相关证明）；

3. 获得信息化领域博士学位，工作满2年；

4. 获得国家、省部级科技奖励的人员。

三、申报程序

（一）评审专家资格申请分为个人申请和单位推荐2种方式，单位推荐的应事先征得被推荐人同意；个人申请的应经本人所在单位审核。

（二）申报人员填写《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申请表》（附件1），报所在单位审核并出具推荐意见；已退休人员，由原所在单位出具身份证明即可。递交申请表时应附本人身份证、最高职称证书、最高学历和学位证书等复印件，如有个人所获市级及以上荣誉证书或本人认为可证明自身科研技术水平的有关资料也可一同附上复印件。

(三) 申报人员将申请表及相关资料报送所在单位，由所在单位审核予以签署推荐意见，加盖单位公章并汇总填写《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入库推荐汇总表》(附件4)，于2024年11月1日前将汇总表、申报表及相关资料整合发送至电子邮箱 qz-szyjy@hqu.edu.cn。

(四) 在个人申请和单位推荐的基础上，经泉州数字研究院审核筛选，报市数据管理局审批后聘任，并为入选专家颁发聘书。

四、其他事项

(一) 专家库实行动态调整，按需调整。原有在库聘任专家已满期限，如有意续聘，需填写《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续聘申请表》(附件5)，研究方向、技术类别、业务领域、职业资格、工作单位等个人信息按实际填写，如有变动需连同相关佐证材料，于2024年11月1日前发送至电子邮箱 qz-szyjy@hqu.edu.cn，申请续聘。

(二) 各单位报送专家名单需控制在5人之内。

(三) 联系人: 泉州数字研究院 曾昇, 电话: 0595-22699020, 地址: 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269号华侨大学(邮编: 362021)。

附件: 1.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申请表
2.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技术分类表

3.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行业领域分类表
4.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入库推荐汇总表
5.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续聘申请表



附件 1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 成员申请表

姓 名：_____

职 称：_____

单 位：_____

填表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 表 说 明

1. 本表供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资格申请使用，表格请勿手写。

2. 专家库专家实行分类管理，分为技术研发类专家、信息安全类专家、财务金融类专家、其他专家等四种类型。申请入库专家至少选择一种专家类型，最多可同时选择四种类型。

3. “从事专业年限”为当前主要从事专业年限。

4. “职称”填写当前评审的最高职称。

5. “执业资格名称”指获取的执业资格证书名称。

6. “执业资格注册号”为执业资格证书编号或注册证号，与“执业资格名称”对应填写。

7. “技术类别”应按照《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技术分类表》（附件2）一级学科分类填写相应代码及名称（如：0701 数学），可填写不多于3个。如不属于附件6中所示类别的，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4月更新）》填写相应的学科代码及名称。

8. “行业类别”应按照《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行业领域分类表》（附件3）填写相应门类代码及名称（如：A 农、林、牧、渔业），可填写不多于3个。如不属于附件3中所示行业类别的，请根据《2017年国民经济行业分

类》（GB/T 4754—2017）填写相应的门类代码及名称。

9. “主要研究方向”填写计算机、数据库、通信网络、集成电路、软件开发、信息安全、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系统集成等领域的方向。

10. “单位名称”填写当前所在单位名称，已退休人员请填写退休前所在单位名称。

11. “回避单位或企业”根据以下条件进行填写：

(1) 在项目单位任职或担任常年顾问；

(2) 3年内曾在项目承建单位任职或担任常年顾问；

(3)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项目单位或项目承建单位中任职或担任常年顾问；

(4) 与项目单位或项目承建单位有利益关系且可能影响公正性；

(5) 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形；

12. 若填写内容较多，可另加附页。

13. 申请人依据自身情况填写《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申请表》，并提供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复印件、学术研究、获奖和职称等相关资料，由所在单位对个人有关信息进行审核后予以签署推荐意见，加盖单位公章并汇总填写《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入库推荐汇总表》（附件4）发至电子邮箱：qz-szyjy@hqu.edu.cn。

姓 名		性 别		
出 生 日 期		从 事 专 业 年 限		
职 务		职 称		
身 份 证 号 码				
子 库 类 别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研发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安全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金融类专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专家			
技 术 类 别	(参照附件 4 填写, 可填写不多于 3 个)			
行 业 类 别	(参照附件 5 填写, 可填写不多于 3 个)			
主 要 研 究 方 向				
最 高 学 历		最 高 学 位		
执 业 资 格 名 称		执 业 资 格 注 册 号		
工 龄		手 机 号 码		
单 位 电 话		住 宅 电 话		
邮 编		电 子 邮 箱		
毕 业 院 校 及 所 学 专 业				
单 位 名 称				

单位详细地址		
回避单位或企业		
家庭详细地址		
专业相关工作经历 (可另附文件)		
起止年月	单位及职务	证明人

<p>重要发明创造、 科研成果、项 目经验及所承 担工作等</p>	
<p><u>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u></p>	

<p>本人承诺</p>	<p>本人郑重承诺对表中所填内容及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申报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所提供的资料及相关证明材料是真实原件的复印件，不存在虚假行为，认同并遵守《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专家库管理办法》，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p>所在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备注：本表双面打印，填写时删除灰色提示字样。

附件 2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 技术分类表

序号	门类	专业类	专业名称
1	工学	计算机类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2			软件工程
3			网络工程
4			信息安全
5			物联网工程
6			数字媒体技术
7			智能科学与技术
8			空间信息与数字技术
9			电子与计算机工程
10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1			网络空间安全
12			新媒体技术
13			电影制作
14			保密技术
15			服务科学与工程
16			虚拟现实技术

17			区块链工程
18			密码科学与技术

注：1. 本表分类摘录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4月更新）》。2. 如存在第二学位/学历提升等情况导致专家技术分类在摘录表格之外，可参考《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2018年4月更新）》自行补充。

附件 3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 行业领域分类表

序号	门类代码	门类
1	A	农、林、牧、渔业
2	C	制造业
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	E	建筑业
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	J	金融业
8	K	房地产业
9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2	P	教育
13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4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	S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注：本表分类摘自《2017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附件4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人 库推荐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日期：

序号	专家姓名	手机号	身份证号
1			
2			
3			
4			
5			

附件 5

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 续聘申请表

姓 名： _____

职 称： _____

单 位： _____

填表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填 表 说 明

1. 为有效落实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专家聘期管理制度，健全完善专家退出机制，对聘期届满申请续聘的专家进行审核。

2. 本表供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成员资格申请使用，表格请勿手写。

3. 续聘人员范围为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在库专家；在库状态为正常或暂停，可以申请续聘。

4. 续聘申请人应具备《泉州市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管理办法（试行）》（泉数办政务〔2019〕71号）所列评标专家条件，自愿继续参加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活动，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评审专家管理规定，认真、公正、诚实、廉洁地履行职责，且未发生违法、违规、严重违纪或多次违纪行为，经所在单位推荐，可以继续聘请为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

5. 申请人依据自身情况填写《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评审专家库续聘申请表》，由所在单位对个人有关信息进行审核后签署推荐意见，加盖单位公章，发至电子邮箱：

qz-szyjy@hqu.edu.cn。

姓 名		性 别		
职 称		从事专业年限		
身份证号码				
技术类别	(参照附件 4 填写, 可填写不多于 3 个)			
行业类别	(参照附件 5 填写, 可填写不多于 3 个)			
主要研究方向				
执业资格名称		执业资格注册号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单 位 职 务				
单 位 名 称				
单 位 电 话				
单 位 详 细 地 址				

<p>回避单位或企业</p>	
<p>已参加泉州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 评审情况 (2020-2024)</p>	<p>如： 20XX年X月，参加过XXXX项目初审/会审工作。 20XX年，曾被抽取到评审XXX项目，因XXX原因未参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人承诺</p>	<p>本人郑重承诺对表中所填内容及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所提供的资料及相关证明材料是真实原件的复印件，不存在虚假行为，认同并遵守《泉州市本级政府投资信息化项目专家库管理办法》，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单位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备注：本表双面打印，填写时删除灰色提示字样。